

善用自然生態、社區人文及地質景觀等資源辦理戶外教育







桃園市五權國小 109 學年度辦理中年級校外教學活動通知暨繳費單

一、教學時間：民國 109 年 12 月 11 日 星期 五

二、活動行程：

7:45 集合、8:00 出發→桃園市草漯沙丘→桃園市新屋藻礁參觀與用餐→桃園市新屋區范姜古厝 →15:30 前抵達學校

●行程備註說明：本次校外教學因疫情期間，仍需配合教育局明定之相關規定辦理，請在室內需配戴口罩及保持適當社交距離。

三、活動費用：400 元（含車費、膳食費、門票、團輔費用、保險等）。

四、其他事項：

● 不管學生是否參加校外教學，都必須交回家長同意書並簽名。

桃園市五權國小 109 學年度校外教學活動調查家長同意參加回條

茲同意敝子弟 年 班 同學 參加貴校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11 日（星期五）舉辦之參觀教學活動，敬請查收。

願意參加

不願意參加

該校外教學期間學生到校正常上課，請由學校妥善安排課程。

該校外教學期間學生請假。

年 班 座號 學生：

家長簽章：

D.S.：本回條請於 11 月 8 日（二）前交回級任導師，費用也請一併跟同意參加回條一起交回給導師；如有其他事項請家長利用聯絡簿或直接告知該班導師。

五權國小 學務處啟

需要聯絡事項〈不需者免填〉

學生班級		姓名			
緊急聯絡人		手機		關係	
* 需注意事項(如特殊疾病或習慣等)：					